

**檢測及認證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**

「營運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監控職業安全與健康系統
編號	105970L4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涵蓋按照職業安全及健康的工作說明，監控各部門員工的日常工作及工作程序的能力。
級別	4
學分	2 ( 僅供參考 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具備相關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及機構指引的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確定職業安全及健康的機構指引。</li> <li>● 檢查勞動力相關法規，如《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》，《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》。</li> <li>● 詳述機構部門的日常營運及詳細的工作程序。</li> </ul> <p>2. 監控各部門的日常工作及安全設備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檢驗部門中員工的日常工作及工作程序，確保符合職業安全及健康機構的指引，例如授權使用各種設施或設備及其操作系統、應用個人防護設備、場所內的通風情況及其潛在危險、處理污染物及危險化學品、廢物處置、工作坊潔淨度、人工搬抬的方法、機器操作及保護等。</li> <li>● 參與調查在機構所監控的區域內發生的事件，並跟進改進方案。</li> <li>● 審查事件匯報機制，適時向督導員匯報，並填寫相關記錄。</li> <li>● 檢查緊急出口，確保逃生路徑無障礙物及已安裝消防設備。</li> <li>● 檢查機構部門的急救設備。</li> <li>● 進行相關審查，確保按照法定要求妥善匯報相關事件，如工傷及嚴重事故等。</li> <li>● 記錄不遵守有關規則 / 指引的個案，並通知相關人士。</li> <li>● 實施改進機制，定期編製內容全面的報告。</li> </ul> <p>3. 展示專業性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確保日常營運及工作程序符合有關職業安全及健康系統的機構指引。</li> </u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能夠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監控機構部門的工作程序，以確保其符合有關職業安全及健康系統的機構指引，從而保障員工的福祉及安全，避免發生工傷事故或患上職業病；</li> <li>● 實施改進機制，並編製違規個案綜合報告。</li> </ul>
備註	